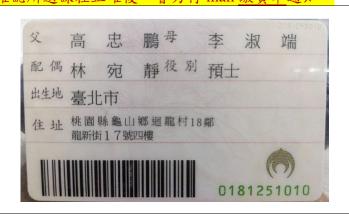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進修部 112學年度第2學期 隨班附讀報名表 報名日期 113年1月24日起至113年2月24日止 逾期無法受理

姓	名	高玉鑫	1. A.						
最	高	,	校名		系	所		修業期間	畢/肄業
學	歷	高苑科技大學		電子工程系			91/09~93/09 畢業		
選資	課料		*請依網頁資言	*可自行增加欄位			*無開放隨班附讀之課程,需自行與		
		課號 (6碼數字)	課程名稱	學分	上課時數	班級	授課老師	授課老師聯繫後,請老師簽名並其 寫名額順序或檢附老師表示同意之 E-mail信件與名額順序。 ※碩士班每門課以5名為限。 ※學士班每門課以6名為限。	
		330099	新世代資通訊技 術	3	3	職電子所	曾恕銘	□請老師簽名並填寫名額順簽名:順序:□檢附老師同意之信件與名□課程系統之隨班附讀欄位請檢附課程資料之頁面。	: 額順序。
		331905	自然語言處理與 情感計算	3	3	職電子所	邱弘緯	□請老師簽名並填寫名額順簽名:順序: □檢附老師同意之信件與名□課程系統之隨班附讀欄位請檢附課程資料之頁面。	: 額順序。
		請學員填寫本學期申請總學分數:							
		□學士學分班小時 *2,500 (另+500元報名費)共 NT\$							
		■碩士學分班 <u>6</u> 小時 *5,500 (另+500元報名費)共 NT\$ <u>33500</u> ※注意事項:有關本校推廣教育學分證明書依規定應加註「此證明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教							
		課程查詢系統」查詢,報名繳件完成請依各班上課時間,直接到教室上課;每學期開學後1個月							
		內會於推廣教育中心網站公告上課學(員)號;學期結束後1個月成績通過者會另行通知領取學分證							
		明書(Certificate 中英文版本含成績,印製在同一張)。							
		■本頁報名表 ■身分證件影本(請黏貼)							

請繳交 ■碩士學分班-需檢附最高學歷證件影本(申請學士學分班者免附)

※有關課程費用(含學分費及報名費): 等開學確認所選課程正確後, 會另行 mail 繳費單通知。





※填妥此隨班附讀報名表、檢附相關資料(不需檢附則免),將資料掃描或拍照成清晰電子檔上傳至:

【隨班附讀報名資料收件區(收件日期:自113年1月24日起至113年2月24日止)】

收件網址 https://sce.ntut.edu.tw/p/423-1034-3257.php

※若報名人數超過各班名額,以老師的名額順序為主(學士班課程每門課以6名為限、碩士班課程每門課 以5名為限);如果無填寫名額順序,則以報名繳件的先後順序為主。

學位證明書 (94) 苑大字第CC 000014 號 持證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4687895

學生 高玉鑫 生於中華民國 66 年 5 月 13 日於中華民國 91 年 9 月在本校 二年制 電子工程系 組

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學位 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工學學士 學位 茲據該生申明前領證書遺失或損毀 經查屬實特予證明 此證

